

**國立陽明大學106學年度博士班甄試
入學招生考試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**

所組名稱	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博士班 (不分組)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(2名)		
各組名額流用原則	無		
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	無		
逕行錄取名額上限	1人		
可否申請提前一學期入學	可(修業辦法適用105學年度第1學期入學新生)		
報考資格	具下列條件之一者： 1.具國內外碩士學位者(含應屆畢業生)。 2.大學醫、牙學士學位，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，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。 *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。		
報名應備文件	1.報名表。2.國內外學歷(力)證件影印本。		
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(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)	1.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表(正本各一份) 2.碩士論文乙份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1份(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，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) 3.推薦函2封(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師長推薦函，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，依簡章總則規定辦理) 4.讀書研究計畫 5.考生基本資料表1份 *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		
初試 佔總成績之 40%	書面審查(佔初試成績之100%)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 比例
	研究表現及潛能)	50%	師長推薦、研究所及大學成績專業科目成績與其他 50%
複試 佔總成績之 60%	口試(佔複試成績之100%)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 比例
	專業知識	50%	一般知識與研究動機 50%
初試合格名單公告	*106年1月16日下午請自行至考生專區查詢報名資格。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3月13日下午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。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\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複試時地資訊\下載複試通知函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*初試未通過者不得參加複試，逕自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下載成績單。		
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*口試請準備博士研究構想及研究成果(含碩士論文)，作10至15分鐘口頭報告(使用隨身碟PowerPoint檔)。		
複試日期	預定舉行日期： 一〇五年十月二十七日(星期四) *複試報到時間及地點，請詳見複試通知函。		
	查詢電話：02-28218980		

聯絡資訊	傳真電話：02-28210847 本所網址： http://bme.ym.edu.tw
備註	